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
（2011 年度）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我公司”）作为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马国际”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飞马国际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情况和核查意见发表如下：

一、证券发行上市及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8]59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于2008年1月24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3,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7.79元。截止2008年1月24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272,6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8,778,530.00元，募集资金净额253,871,470.00元。截止2008年1月24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以“深华验字[2008]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根据飞马国际与我公司及托管商业银行于2008年4月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飞马国际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1,000万元或募集资金总额5%，飞马国际与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公司授权保荐机构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查询、复印募集资金专户资料。2011年度，飞马国际能够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手续，履行情况较好。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飞马国际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支行	44201515200059002210	10,387.14	1,816.61
飞马国际	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11005771239208	5,000.00	4,716.24
飞马国际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79080155260000051	5,000.00	1.91
飞马国际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810904173108092001	5,000.00	---
	合计		25,387.14	6,534.76

*1：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包括存款利息收入。

*2：初始存放金额已扣除发行费用。

根据 2007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 2007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建设计划，公司于 2008 年 5 月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3,000 万元向子公司—东莞飞马增资成为东莞飞马的实收资本，作为“黄江塑胶物流园一期续建及综合物流项目”使用，该项目现已终止。2008 年东莞飞马将该 3,000 万元存放于东莞飞马在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南山支行开立的账户中（账号：12007598183701），为定期存款。2009 年 10 月东莞飞马将其中 1,500 万元转存入中国工商银行深圳麒麟支行开立的账户中(账号:4000023114200005103)，将 1,596.33 万元(1,500 万元本金加利息)转存入华夏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开立的账户中(账号:9501830170874)。2010 年 1 月，东莞飞马又将 1,506.42 万元（本金加利息）存入中国工商银行深圳麒麟支行开立的账户中(账号:4000023114200005103)，将 1,603.18 万元(本金加利息)存入华夏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开立的账户中(账号:4530200001830100079241)，均为 3 个月定期存款，到期后自动续存。2010 年 10 月 25 日，东莞飞马将 1,623.83 万元（本金加利息）存入湛江银行深圳分行开立的定期账户中(账号:91000020590000071-1)，2010 年 10 月 29 日，东莞飞马将 1,512.87 万元存入湛江银行深圳分行开立的定期账户中（账号：91000020590000071-2），均为 6 个月定期存款。2011 年 6 月 3 日，东莞飞马将 3,172.76 万元存入北京银行深圳分行开立的定期账户中（账号：0039253200012050100048900002），存期为 6 个月，到期本息自动续存。2011 年 12 月 3 日，东莞飞马将 3,221.95 万元（3,000 万元本金加利息）存入北京银行深圳分行开立的定期账户（账号：0039253200012050100048900002），为 6 个月定期存款。

综上，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9,756.71 万元，其中：6,534.76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东莞飞马的增资款 3,000 万元及利息 221.95 万元以定期存单的方式存放于北京银行深圳分行开立的定期存款账户中。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将人民币 3,221.95 万元存入募集资金账户。

根据公司 2010 年度股东会决议，上述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全部投资于“煤炭供应链网络建设项目”。公司已取得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并向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履行了必要的备案程序（深发改备案【2010】0083 号）。

201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387.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5,098.7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935.90			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935.9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6,451.2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4.89%			总额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 目（含部分变 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 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黄江塑胶物流园一期工程续建及综合物流项目	是	18,786.00	3,060.60	0.00	3,060.60	100.00%	2009年01月 31日	---	否	是
全国物流业务网络建设项目	是	12,764.10	8,390.64	98.76	8,390.64	100.00%	2008年12月 31日	4,097.37	否	是
煤炭供应链网络建设项目	否	16,924.00	16,924.00	5,000.00	5,000.00	29.54%	2012年12月 31日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8,474.10	28,375.24	5,098.76	16,451.24			4,097.37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48,474.10	28,375.24	5,098.76	16,451.24	57.98%		4,097.37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p>	<p>1、黄江塑胶物流园一期工程续建及综合物流项目：目前的国际、国内市场环境的变化使项目建设的背景、条件都有了很大的改变。基于稳健的原则，该项目于 2010 年已暂缓执行，除前期投入用于综合物流业物开展的流动资金外，暂不计划继续投入资金。在市场因素明确后并根据新的市场环境进行可行性研究后，确定新的投资计划。该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情况主要系本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该项目已终止所致。</p> <p>2、全国物流业务网络建设项目：鉴于 2008 年以来的市场环境的急剧变化，公司在仓库的取得方式上目前没有采取购买的方式，而是采取租赁的方式，待市场因素明确后再根据市场的情况确定。该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情况主要系 2008 年以来的市场环境的急剧变化，物流业竞争激烈造成。</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2011 年由于国际、国内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黄江塑胶物流园一期工程续建及综合物流项目”及“全国物流业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建设背景、条件都有了很大的改变。基于稳健的原则，“黄江塑胶物流园一期工程续建及综合物流项目”项目已暂终止执行，“全国物流业务网络建设项目”项目仓库的取得方式上采取了租赁的方式。2011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 2010 年度股东会决议通过，终止“黄江塑胶物流园一期工程续建及综合物流项目”、将“全国物流业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进行调整，剩余募集资金全部投资于“煤炭供应链网络建设项目”。公司已取得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并已向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履行了必要的备案程序（深发改备案【2010】0083 号）。公司在经过充分详细的市场调研和实地考察，综合分析各项数据指标以及结合公司多项经营优势的基础上，将利用公司丰富的供应链行业经验，充分发挥各地区煤炭资源的优势，将实际剩余的募集资金用于公司煤炭供应链网络的建设，整合各地煤炭资源、建设西北地区的煤炭供应链网络，为客户提供从煤炭选配、仓储、运输、配送等全方位一体化的供应链服务。</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2011 年由于国际、国内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黄江塑胶物流园一期工程续建及综合物流项目”及“全国物流业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建设背景、条件都有了很大的改变。基于稳健的原则，“黄江塑胶物流园一期工程续建及综合物流项目”项目已暂终止执行，“全国物流业务网络建设项目”项目仓库的取得方式上采取了租赁的方式。</p> <p>2011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 2010 年度股东会决议通过，终止“黄江塑胶物流园一期工程续建及综合物流项目”、将“全国物流业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进行调整，剩余募集资金全部投资于“煤炭供应链网络建设项目”。公司已取得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并已向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履行了必要的备案程序（深发改备案【2010】0083 号）。</p>

	公司在经过充分详细的市场调研和实地考察，综合分析各项数据指标以及结合公司多项经营优势的基础上，将利用公司丰富的供应链行业经验，充分发挥各地区煤炭资源的优势，将实际剩余的募集资金用于公司煤炭供应链网络的建设，整合各地煤炭资源、建设西北地区的煤炭供应链网络，为客户提供从煤炭选配、仓储、运输、配送等全方位一体化的供应链服务。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黄江塑胶物流园一期工程续建及综合物流项目”于2006年6月经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东发改[2006]196号核准备案、“全国物流业务网络建设项目”于2007年8月经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局深发改[2007]1310号核准备案，并经本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均利用募集资金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由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自筹资金投入7,524.68万元，业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原“深圳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华（2008）专审字061号《关于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自筹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鉴证。经公司第十八次临时董事会及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7,524.68万元。2008年4月15日，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7,524.68万元用于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9,756.71万元，其中：6,534.76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东莞飞马的增资款3,000万元及利息221.95万元以定期存单的方式存放于北京银行深圳分行开立的定期存款账户中。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将人民币3,221.95万元存入募集资金账户。经2010年度股东会决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全部投资于“煤炭供应链网络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2：因国际经济形势的变化，项目暂缓进行所以尚未完成，无法达到预计效益。

*3：鉴于目前的国际、国内市场环境的变化使项目建设的背景、条件都有了很大的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黄江物流园项目有一定的不稳定性，基于稳健的原则，该项目现已暂缓；另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国物流业务网络建设项目也鉴于2008年以来的市场环境的急剧变化，公司在仓库的取得

方式上目前没有采取购买的方式，而是采取租赁的方式，待市场因素明确后再根据市场的情况确定。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因市场环境的变化相对于招股说明书的计划放缓。

三、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2011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煤炭供应链网络建设项目	黄江塑胶物流园一期工程续建及综合物流项目	16,924	5,000	5,000	29.54%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	否
	全国物流业务网络建设项目								
合计		16,924	5,000	5,000	29.54%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由于国际、国内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黄江塑胶物流园一期工程续建及综合物流项目”及“全国物流业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建设的背景、条件都有了很大的改变。基于稳健的原则，“黄江塑胶物流园一期工程续建及综合物流项目”项目已暂缓执行，“全国物流业务网络建设项目”项目仓库的取得方式上采取了租赁的方式。</p> <p>2011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 2010 年度股东会决议通过，终止“黄江塑胶物流园一期工程续建及综合物流项目”、将“全国物流业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进行调整，剩余募集资金全部投资于“煤炭供应链网络建设项目”。公司已取得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并向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履行了必要的备案程序（深发改备案【2010】0083 号）。且于 2011 年 4 月 1 日公布《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四、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是否合规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国信证券认为，飞马国际 201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其编制的 2011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实际情况相符。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无。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2011年度）》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凌文昌

王小刚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 月 日